

#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商铺改造及品质提升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 JG2024-5142) 定标报告

## 一、招标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商铺改造及品质提升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建设地点: 广州市阅江西路 222 号南广场。
3. 建设规模: 根据运营需求, 完成广州塔南广场相应的商铺交付改造及公区品质提升, 改造单体升级建筑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机电工程、设备采购等。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及建设标准》。
4. 招标单位: 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 3722.10 万元, 其中: 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3577 万元, 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45.10 万元。

二、定标前准备工作: 无。

三、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定标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 1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8 评标室(天润路 333 号)进行，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 5 人。具体名单如下：

定标委员会组长：

定标委员会成员：

#### 四、评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4 评标室(2F)召开评标会议，本项目采用“通过制评审法”推荐合格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按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及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向招标人推荐进入定标阶段入围候选人名单【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主)广州市市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440116190678284P
2	(主)广东豪源建设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40106563950544D

序号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主)广东润庆建设有限公司; (成)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401013044027112
4	(主)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 (成)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91440101MA59R9UA9X

## 五、定标情况

定标办法：方案因素+价格因素+答辩因素。

定标规则：1. 本项目采用方案因素、价格因素、答辩因素组合进行定标。

2. 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评审的基础上，根据定标因素及投标人提供的定标部分的投标文件，对进入定标阶段的 N 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方案因素、答辩情况分别进行打分，排序第一得 N 分，排序第二得 N-1 分，依此类推，排名第 N 名（即最后一名）得 1 分，将所有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同一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评分进行相加得出该投标人方案因素、答辩因素得分。

3. 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评审的基础上，对进入定标阶段的 N 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价格部分进行打分。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的最低投标报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 N 分；对应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得分=【1-（对应投

标报价-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最低的投标报价)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最低的投标报价)】×N。将所有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同一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评分进行相加得出该投标人价格因素最终得分。

4. 定标委员会根据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名次。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方案因素最终得分（满分为所有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同一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评分相加）×权重 30%+答辩因素最终得分（满分为所有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同一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评分相加）×权重 50%+价格因素最终得分（满分为所有定标委员会成员对同一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评分相加）×权重 20%。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且影响定标排序的，以答辩因素得分高的排前，答辩因素相同的，以方案因素得分高的排前。

5. 定标委员会确定总得分最高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经评审，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得票及评语详见《评审得分表》、《得分统计表》、《投标报价评分表》《总得分计算及排序表》。

定标结果：

序号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总得分	排序
1	(主)广州市市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440116190678284P	20.00	1
2	(主)广东豪源建设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40106563950544D	14.86	2
3	(主)广东润庆建设有限公司;(成)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401013044027112	8.87	4
4	(主)广东金灿建设有限公司;(成)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91440101MA59R9UA9X	12.16	3

## 六、定标结果

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定标结果如下：

中标人名称	中标价（元）
(主)广州市市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6827530.00

## 七、澄清事项纪要

无

八、定标过程中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无

九、定标监督情况

无异常

附件 1：评审得分表（定标阶段方案因素—定标委员个人用表）

附件 2：得分统计表（定标阶段方案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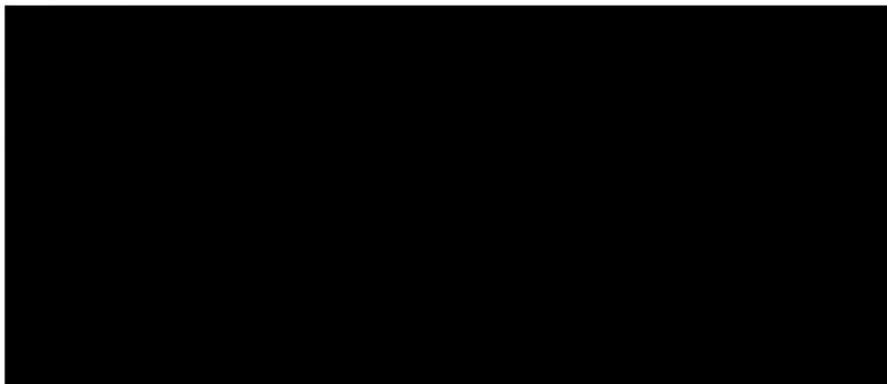
附件 3：评审得分表（答辩因素—定标委员个人用表）

附件 4：得分统计表（答辩因素）

附件 5：投标报价评分表

附件 6：总得分计算及排序表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2024 年 11 月 5 日